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0-008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4 月 29 日，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届监事会共有监事 5 人，实际收到表决票 5 份。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全票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审议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认为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通过《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三、通过《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

四、通过《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通过《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本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通过《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0 年第一季度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审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及审计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认为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2019 年年会）审议。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